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票价格于 2021 年8月17日、2021年8月1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。
- 经公司自查,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不 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(异常)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(2021年8月17日、2021年8月18日)收 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%,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 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,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,并发函问 询了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,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:

(一) 生产经营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。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 整。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近期未发生大幅波动,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和销售

情况也没有出现大幅波动、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。

(二) 重大事项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,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;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 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 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,未发现存在涉及市场热点概念事项。

(四)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。

经核实,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,公司董 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(2021年8月17日、2021年8月18日)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%,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,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,截至目前,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 协议等,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